

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調解筆錄

113年度嘉簡調字第996號

聲 請 人 中國信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0000000000000000

法定代理人 林承斌

代 理 人 周品言

相 對 人 蔡長富

上列當事人間113年度嘉簡調字第996號侵權行為損害賠償(交通)  
事件於中華民國114年1月14日下午2時59分在本院嘉義簡易庭民  
事調解處調解成立茲記其大要如下：

出席職員：

法 官 羅紫庭

書 記 官 江柏翰

通 譯 池冠儒

調解委員 朱燕文

黃秀敏

蘇杰鳴

侯錦英

到庭調解關係人：

聲請人代理人 周品言

相 對 人 蔡長富

調解成立內容：

一、相對人願給付聲請人新臺幣300,000元。

二、聲請人其餘請求拋棄。

三、聲請費用各自負擔。

調解筆錄當庭給閱並朗讀兩造均承認無異簽名蓋章於後

01 聲請人代理人 周品言  
02 相對人 蔡長富  
03 調解委員 朱燕文  
04 黃秀敏  
05 蘇杰鳴  
06 侯錦英

07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 月 14 日  
0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嘉義簡易庭  
09 書記官 江柏翰  
10 法官 羅紫庭

11 以上為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12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 月 14 日  
13 書記官 江柏翰